

2025年广州大学附属中学自主招生简章

根据《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5年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穗教基教〔2025〕1号）要求，经批准，我校2025年自主招生工作简章如下：

一、招生计划、范围

2025年我校自主招生计划为**75**个，其中招收符合报考公办普通高中条件的随迁子女计划不超过**27**个。我校面向**全市**进行自主招生。

二、特色项目名称和培养简介

特色项目名称：数理类强基计划实验班

广大附中的校训是“做最好的自己”，为了让学生得到最好的发展，学校坚持“以生为本”，以特色班级为抓手，尽最大努力发展学生的特长和兴趣，促进学生的个性发展和特长发展，培养拔尖创新人才，助力一大批富有专长的孩子在自己喜欢的领域成功起飞，升入了全国乃至全球各大名校。

为适应国家深化课程改革、新高考改革的新形势，我校整体规划拔尖人才的培养。课程设置体现三年一贯制的规划，学校通过科学的评价手段，选拔有学科特长的学生，通过课程整合，根据学生的兴趣点和学科特长制定培养方案，为有学科特长的学生提供一整套符合教育规律和身心发展规律的课程体系。学校为学生开设各类社团活动，提升学生综合素养；鼓励学生通过大学先修课程学习提升学生的学科思维能力；通过学科竞赛、学科科技活动和课题论文获得名校自主招生资格或保送资格。同时，组织和鼓励学生参加高水平的“教育部英才培养计划”、国家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丘成桐科学奖等项目的研究，不断激发拔尖创新人才的潜质。学校专门成立了创新中心，科学规划和全面发展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学校还搭建了依托大学城高校资源的学科优势平台，引入大学专家授课，分享大学实验设备等。在内容开发上，我们以国家课程标准为基础，根据学生特点智力发展阶段，融入大学相关学科内容，并

引入大学教学、实验资源，形成独具特色的校本课程。

三、报名条件

报名参加我校自主招生的考生，须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参加我市中考报名的初中应届毕业生。

（二）具有广州市户籍的考生（含政策性照顾学生）或符合报考公办普通高中条件的随迁子女。

（三）志向远大、追求卓越、品学兼优，在数学、物理、化学、生物、信息等学科具有学科特长，具备发展潜能和创新潜质的优秀初中应届毕业生均可申请。

四、综合能力考核办法

我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科学制定考核方案，通过现学现用的方式，对学生的心理素质、思维能力、学科特长、创新潜质、综合素质等方面进行考核，确定综合能力考核名单。考核过程全程录像。考核按100分制评定成绩。

五、培养和考核机制

为适应国家深化课程改革、新高考改革、招生改革的形势，加快具有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人才培养，我校因材施教，对通过自主招生来我校的学生实施创新班课程，打造特色班级，选派具有先进管理理念的班主任和科任老师任教，以激发学生发展潜能、促进主动发展为目标，以课程改革为重点，主要突破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制定好高中方向的课程计划，构建个性学程、模块化实施、过程性评价、学分制管理的课程体系；优化课程的实施和评价。二是开发研究创新校本课程，完善具有开放性、选择性特色的校本课程体系。三是领会改革精神，改变传统理念，科学指导学生选科备考；四是适当渗透强基学科知识，以每届毕业生强基计划为目标，合理科学规划相关知识体系。

六、日程安排

（一）网上报名：**报名时间为 5月11日9:00至5月15日18:00**。考生须在报名时间内凭考生号和密码登录中考服务平台

(<https://zhongkao.gzzk.cn/>)，核对个人基本资料后进行报名，考生最多可填报2所普通高中学校。考生需在中考报名平台下载《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报名表》(简称《报名表》，下同)，完成基本信息、个人简介、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情况、推荐材料等佐证材料填报后，按指引将《报名表》和《广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在“广东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管理平台”下载)合并为1份PDF文件上传至中考服务平台。考生须在5月15日18:00前对报名信息进行确认，逾时未确认的报名信息无效。

(二) 确定综合能力考核名单：5月20日前，我校组织开展资格审核，确定参加综合能力考核考生名单。

(三) 综合能力考核资格名单公示：5月22日至5月28日，在广州招考网、学校网站或公众号或学校公告栏公示我校综合能力考核资格考生名单。

(四) 志愿填报：6月1日至6月5日，进入我校综合能力考核名单的考生登录中考服务平台在第一批填报自主招生志愿。

(五) 考核通知：中考录取计分科目笔试后，请留意广州大学附属中学微信官方公众号的公告，了解领取准考证的方式以及相关综合能力考核的安排。

(六) 综合能力考核：综合能力考核满分100分。7月4日至5日，我校按全市统一安排组织开展自主招生综合能力考核，结合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对考生学科特长或创新潜质进行全面考核、评定分数，考核全程录像，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考生需携带身份证等，按准考证上的要求，准时参加。

(七) 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公布：考核结束后在学校网站或公告栏公布。

(八) 录取：考生自主招生成绩应将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折算为百分制后，由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按照比例合成，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占70%、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占30%。投档时，按填报我校志愿的考生自主招生成绩

从高到低顺序录取；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不低于2025年广州市**普通高中第三梯度投档控制线**。地理、生物学、信息科技、艺术4门录取参考科目成绩等级须达到**4C及以上**。

七、宿位安排

我校为全寄宿制学校，为全体入读同学提供带空调独立宿位。

八、咨询及投诉处理机制

（一）我校高度重视对自主招生的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广州市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负面清单》要求，严肃自主招生工作纪律，深化违规招生行为治理，认真执行信息公开公示制度，主动接受考生、学校和社会监督，确保自主招生工作公平、公开、公正。

（二）咨询及投诉方式：

咨询电话：020-31120036

投诉电话：020-39118009

电子邮箱：24722080@qq.com

学校网址：<http://www.gdfz.edu.cn/>

微信公众号：gzdxfszx

学校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小谷围街国医西路31号广州大学附属中学大学城校区

九、附则

学生应本着诚信的原则提供真实准确的报名申请材料，若存在虚假内容或隐匿可能对学生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事实，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自主招生资格并上报市教育局按相关规定做进一步处理。

本《简章》由我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广州大学附属中学

2025年5月9日